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(含基金)111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	捷運聯合開發宣導案	平面媒體	111.6.19	秘書室	土地開發基金	業務宣導費	98,000	聯合報	本市捷運聯合開發業務正於起步階段，且考量開發期程較長，宜透過媒體宣傳方式，維持潛在開發商討論熱度及投資意願，豐富擴大整體宣傳效果，提升捷運周邊土地開發案曝光率及增加捷運土地開發招商機會，利用照片及文字透過報紙讓更多使用者接收訊息，達到振興經濟效益。	聯合報	刊登付費廣告。
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	捷運聯合開發宣導案	平面媒體	111.8-112.7(年刊)	秘書室	土地開發基金	業務宣導費	60,000	中華日報	本市捷運聯合開發業務正於起步階段，且考量開發期程較長，宜透過媒體宣傳方式，維持潛在開發商討論熱度及投資意願，豐富擴大整體宣傳效果，提升捷運周邊土地開發案曝光率及增加捷運土地開發招商機會，利用照片及文字透過報紙讓更多使用者接收訊息，達到振興經濟效益。	中華日報	刊登付費廣告(年刊)
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	捷運聯合開發宣導案	網路媒體	111.9.1-9-14	秘書室	土地開發基金	業務宣導費	98,000	中央通訊社	本市捷運聯合開發業務正於起步階段，且考量開發期程較長，宜透過媒體宣傳方式，維持潛在開發商討論熱度及投資意願，豐富擴大整體宣傳效果，提升捷運周邊土地開發案曝光率及增加捷運土地開發招商機會，利用媒體宣傳讓更多使用者接收訊息，達到振興經濟效益。	中央通訊社	刊登付費廣告。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